

F159

红楼梦学刊

一九八九

2



红楼梦学刊



中国艺术研究院 编
红楼梦学刊编辑委员会

文化艺术出版社

封面设计：张占甫

红楼梦学刊
一九八九年第二辑
总第四十辑

编辑：中国艺术研究院红楼梦学刊编辑委员会

出版：文化艺术出版社

(北京市前海西街十七号)

印刷：北京顺义冠中印刷厂

发行：廊坊市局

国外总发行：中国国际书店，

(北京三九九信箱)

国外代号：Q188

代号：18—109

1989年5月15日出版

国内统一刊号：CN11—1676

定价：2.40 元

目 录

回顾与思考

楼红庆祝《红楼梦学刊》创刊十周年 马国权(1)

红楼,理想的美学课堂

——写于《红楼梦学刊》创刊十周年 何永康(8)

要开拓,要发展,也要注意基本功

——写在《红楼梦学刊》创刊十周年之际 曾扬华(18)

着力开掘《红楼梦》的哲学意蕴 孙 逊(25)

为《红楼梦学刊》创刊十周年作 李厚基(29)

“我的生活就是读书”

——隆冬访王利器先生 楚天纓(33)

论《红楼梦》的位置经营 蒋新平(47)

简论《红楼梦》梦幻描写的艺术特征和美学意义 韩慧强(71)

论《红楼梦》人物对话的断续艺术 朱邦国(83)

谎言:《红楼梦》中特殊的语言设计 徐振辉(97)

电影《红楼梦》改编手记 谢逢松(105)

论梦叙本

- 影印梦觉主人叙本《红楼梦》序 冯其庸(115)

大幸者的不幸,大善者的不善

- 说曹雪芹的审美观点 张锦池(141)

- 贾雨村断想 罗宗阳(167)

元妃之死

- “红楼探佚”之一 丁 淦(181)

- 金钏铸就遗恨长 文克平(214)

曹雪芹的创作难题和高鹗的突破

- 试论《红楼梦》艺术构思的内在矛盾 刘上生(223)

- 高鹗与《红楼梦》 黄 龙(251)

剪接:从长篇故事到章回小说(下)

- 《红楼梦》成书过程探索 朱淡文(259)

- 小说批评派红学的崛起与发展(下) 刘梦溪(285)

- 胡适对红学的贡献 邓庆佑 仲 秋(313)

- 《红楼梦大辞典》序 冯其庸(341)

• 红 楼 一 角 •

- 《红楼梦》与陶瓷 漆德三(345)

- 《红楼梦》中薛宝钗《柳絮词》的借鉴 毕华珠(220)

紧急启事.....红楼梦学刊编辑部(250)

• 红 学 动 态 •

89'北京国际红楼梦学术讨论会

将于10月召开.....冬 冬(103)

• 红 学 书 窗 •

《红楼梦引论》(曾扬华著).....舒 汎(70)

《俞平伯论红楼梦》.....述 闻(166)

《红楼梦》(林冠夫节编).....林 雁(180)

• 红 楼 画 廊 •

“康熙万寿庆典图”下卷“三织造万寿

经棚”部分《曹雪芹与红楼梦》摄制组供稿 周岭摄
吉林市西北乌拉街原乌拉旧城

残牆.....《曹雪芹与红楼梦》摄制组供稿 周岭摄

回顾与思考

——庆祝《红楼梦学刊》创刊十周年

马国权

《红楼梦学刊》在改革开放的春风中问世，至今已经整整十年了，出了整整四十期刊物。这是一个十分辉煌的业绩！一个仅仅以一部小说，而且是一部未最后定稿的小说和它的作者为研究对象的学术专刊，居然办了十年，出了厚厚的漂漂亮亮的四十期，而且还要继续办下去，出它个五十期、六十期，一百期，……。这除了小说和作者的伟大，是同《学刊》的主事者和编辑部全体同志的努力分不开的，功在不灭。仅此一点，便很值得庆祝一番了。更何况，《学刊》的问世，包括后来相继问世的《红楼梦研究集刊》，结束了红学研究散兵游勇各自为战的历史，开创了集结队伍协同作战的新阶段，使“红学”成为名副其实的“显学”而闻名于世，因而，在红学研究史上具有划时代的意义！

十年来，《学刊》以其丰富多采的内容和较高的学术史料价值，雅俗共赏活泼多样的形式和大方典雅的装帧、插页，赢得了众多学者的心许和关切，赢得了广大读者的欢迎和支持，赢得了海内外学术社会的极高声誉。我以为，这一切的获得，都同它有一个好的主

编班子和办刊方针,有一个好的编委会和编辑部有关。我不是《学刊》的早期编委,未曾参与《学刊》的筹备创刊工作。但由于学术交谊等方面的原因,从某种程度上说,我也是与闻其事的,并随着时间的推移和接触的增加,对《学刊》渐渐有了更多的了解和关切。

《学刊》有三位主编。我同朝闻同志接触不多,但其庸、希凡二位是老相识了。在创刊初期,他们二位曾多次谈到《学刊》的办刊方针:以繁荣红学为宗旨,破门户之见,百家争鸣,兼收并蓄。我记得有一次某编委因为《学刊》发表了批评他学术观点的文章在生气,希凡同志安慰他说:“我们要习惯这种情况。《学刊》上经常有不同意见,同我商榷的文章,我们不是照样发表嘛。”由于复杂的历史原因和门户派系陋习的影响,当时某些地方刊物时有超越学术争鸣范围,对希凡同志意气用事的文章出现,但他从未想到可以利用《学刊》这个在全国很有影响的舆论阵地回答那些好事者。我们在一次闲谈时曾涉及这个问题。他说:“我们要大度一些,让人家去说嘛,说出来,他就舒服了。时间是最公正的裁判,我们要抓紧时间多做建设性的事情。”《学刊》是一九七九年下半年创刊的,八〇年第二辑便发表了 my 的《也论探春》一文,拙文虽未提名道姓,实际上是用正面阐述的方式来同《学刊》的顾问王昆仑、主编李希凡、常务编委刘梦溪三位讨论的。而文章却是另一位主编冯其庸、常务编委胡文彬同志亲自带回北京发表的。仅此一点,已足以证明《学刊》的宗旨和学风在当时是多么难能可贵了。不久,我在北京同希凡同志见面时,他对我说:“我不同意你的观点,但你的文章写得不错,很细,很有感情和文采。”他不赞成我的学术观点,但却称许我的文章。我们之间也未因此而有伤友情,倒是相反,我们之间的私交日见诚笃。这是红学界的朋友们都了解的。人们看一个刊物的

好坏,往往先看两条,一条是宗旨,一条是学风。《学刊》一开始便十分注意这两点。直至去年五月,其庸同志在芜湖全国红学讨论会的开幕词中还大声疾呼:“我们提倡友好的商讨,观点可以完全不同,甚至对立,但感情却不要对立,而应该友好团结。我们大家要学得气量大一点。”对于“文风不正的文章,我们应该予以抵制。我们一定要坚持提倡正派的学风,鄙视和反对种种歪风。在这方面,应该发挥红学界舆论的作用。”

《学刊》有一个好的编委会,特别是有一批德高望重的前辈学者和多方面代表人物参加的编委会,为刊物的方针大计,学风建设,提供正确的指导和监督,从而使《学刊》沿着健康之路前进,赢得了社会的承认和欢迎、爱护和支持。一九八六年十二月,我曾赴京参加第六次编委扩大会议,会上几位老先生为办好刊物热情认真发言的情景,至今记忆犹新。我记得在谈到争鸣和学风问题时,吴组缃先生率先发言。他说:《红楼梦》研究中的问题很多,分歧很大,《学刊》应该挑起论战,以期对学术研究多作点贡献;但是应该象宋代王安石同苏东坡那样,在变法问题上针锋相对,但两个人的私交却非常之好,一点隔阂也没有。张毕来先生马上补充说:王安石同司马光之间斗得也很厉害,王安石有一篇《答司马谏议书》的文章,他两人的私交好得很。吴老插话说:应该有这个修养,见解不同是必然的,应该展开论争,这跟私人感情毫无关系。毕来先生接着说:很奇怪,古代有这样的美谈,我们现在反而少了。就是以五四时期,俞平伯、胡适之、蔡元培三位对《红楼梦》的见解也很不一致,但这几个人的私交还是好的,很值得我们学习。说到这里,主持会的其庸同志说:胡适批评蔡元培,材料都是蔡元培提供的。毕来先生接着重申两点意见:第一,论争一方要说的话,不一定以

否定或打倒别人为目的，也不一定每次都从否定别人出发来讨论问题，你有你的看法，我有我的看法，相信读者，相信群众会作出判断；第二，你要说什么，就说什么，但不要商量着整别人，除笔而外，不要用任何别的手段对付自己的论敌。批评别人，先要替别人想一想，然后再讲自己的。最后，他希望《学刊》为在红学界创造一个“又争论，又友好”的团结争鸣局面作出贡献。有这样好的编委用历史上的好经验和名人美谈来亲切指导，《学刊》终于在红学界门户之见极深，派系对立严重，“破字当头”流风甚炽的困扰中独树一帜，走出低谷，搞好了红学界的团结，组织了一支广大的红学队伍，推动了红学事业的发展。

有了好的主事者和办刊方针，如果没有一个好的编辑部，《学刊》要取得这样令人瞩目的成绩，也是难以设想的。就我个人接触所感，我觉得《学刊》编辑部的同志也是很好地贯彻了办刊方针和编委会的意图，为办好刊物付出了大量心血和辛苦的。尤其是在刊物的初创时期，适逢国家改革开放，百废待兴，新旧交替，积重难返之际。由于十年动乱和诸多历史因素，红学界面临“大批判”的恶习严重泛滥；门户派系之积习重新泛起，学术论争同门户之争的人事纠纷常常搅在一起，旧怨未消，隔阂又生的严重局面。为了红学事业的兴旺发达，“又争论，又友好”的重任便历史地落到了《学刊》编辑部的身上。对此，当时《学刊》编辑部的负责人邓庆佑同志也有较好的理解。他曾多次同我商议如何通过《学刊》消除红学界的门户之见，团结多方面红学家的途径。他认为对门户之见较深的学者，可采取宽宏大度，兼容并包，“文责自负，来稿照发”的方针。但为了力求“百家争鸣”沿着健康方向发展，还是要提倡正派的学风，所以《学刊》在一九八二年第一辑上发表编委会《致读者》

一文,郑重呼吁学术争鸣要做到五个“尊重”:尊重事实,尊重真理,尊重对方,尊重别人的成果,尊重别人的劳动。这无疑是对十年动乱流风在学术上的拨乱反正。我赞成这些意见和做法。但这在当年,也不是所有人都能理解的。如今,我们回头来看,便可发现这种宽宏大度,坦诚相待但又坚持原则的态度,对消除隔阂,稳定局面,团结多数,共同振兴红学事业,起到了明显的积极作用。

《学刊》十年的历史证明:一个好的编委会,一个好的主编和办刊方针,一个好的编辑部,对于一个学术刊物的成功和发展是至为重要的。我希望《学刊》能将这一开创时期的宝贵经验和传统加以总结,传给未来的新一代,以利于《学刊》有一个更加辉煌的明天!

其次,十年来,《学刊》发表了一批学术水平较高,有独到见解,在红学界和读者中产生热烈反响的好文章,反映了我国当前红学研究的最好水平。做到这一点,也是很不容易的。因为随着整个国家的改革开放以来,红学界同整个古典文字研究领域一样,受到了新潮派在审美观和方法论等方面的强大冲击,甚至被当作古典文学研究领域最保守的代表加以冲击。旧的观念体系和方法动摇了,新的观念和方法又往往各领风骚一阵子,便消声匿迹而去。在此中西文化碰撞、新旧嬗变的历史转折时期,《学刊》保持了一种既不墨守成规,又不赶时髦,以学术质量为重,在稳中求新的态势。这不是一种最佳态势,我不敢说,但较之那些专以赶时髦为尚而最终失去读者群的刊物为好。我以为,《学刊》能保持这种独具个性的态势,同《学刊》有一个老中青结构合理的作者队伍有关。《学刊》从创刊伊始,便将我国的中老年学者作为稿件来源的骨干力量加以依靠,以保证刊物的学术质量;同时,又注意发现新人,扶植新同志,特别是那些有前途的青年学子,以增加刊物的活力和新鲜

感。在《学刊》发表过的1千万字的文章中，有相当一批的作者是二、三十岁的年青人，甚至有十四、五岁的中学生。这大概在当今的社会科学领域里是仅见的。特别是在凭“后门”、“关系”发稿的不正之风侵袭编辑出版部门，连一些权威学者都惊呼“发稿难”的今天，一些名不见经传的青人却能不时在《学刊》上发表自己的论文。在我今天刚刚收到的一九八八年第四辑《学刊》上，还开辟了“青年专栏”，为青年学习提供机会。难怪有些兄弟学科的研究者颇带几分妒羡的心情说：“发表红学论文那么容易，我们要发表一篇专业论文就那么难！”其实，在《学刊》发表文章既不容易，也不难。说“不容易”，是说文章一定要“言之有物”，“言之成理”；说“不难”，是说只要文章写得好，有一得之见，不论谁都有发表机会。看来，《学刊》编辑部在工作中充分注意到了新陈代谢、适者生存的规律，建设了一支新老交替、老少啣接的理想写作队伍，从而给刊物带来了经久不衰的生命力。不久前，其庸同志还在第六次全国红学大会上满怀感情地说：“我们希望有更多的中年和青年同志作出新的成绩来，因为红学的发展和深化，毕竟只能寄希望于他们！”正是在这样的思想认识启迪下，我在当值六次全国红学讨论大会主持人的那天，鼓励坐在报告厅后排旁听的、为数众多的安徽师大同学上台作即兴发言，参与学术争鸣。不曾想，我们话音一落，大学生们立即报以热烈的掌声，纷纷举手要求上台发言，会场气氛顿时活跃起来，给与会代表以热烈的情绪感染。大学生们的发言虽然还带有几分稚气，但坦诚的诘问和直抒胸臆，使被诘问的前辈学者当即感奋起来，迎接友好的挑战，于是，出现了心灵交流的感人场面。由于青年人的参与，那天讨论会的情绪是最好不过了。在散会回宾馆的途中，这竟成了许多中老红学家的热门话题。最近一

期《学刊》“青年专栏”的四篇文章，便是编辑部在芜湖红学讨论会期间召开的青年学者座谈会上组的稿。还加了“编者按”：“本刊今后将以多种形式为青年朋友们提供园地，希望大家充分利用它，积极为它写稿，使本刊办得更加活泼，更有生气，使红学研究更加繁荣、发展”。

《学刊》的十年历程证明：依靠成熟的中老年学者为骨干，注意发现和扶植青年学子，建立一支老中青结构合理的写作队伍，是保持刊物学术质量，增加刊物活力的重要因素。我以为，这也应当作一条成功的经验加以坚持，使《学刊》永远保持经久不衰的生命力。

《学刊》也如同一位才华横溢的人那样，有其光采照人，辉煌成功的一面，毋庸讳言，也有其短欠不足之处，需要在今后加以改进和完善。如，《学刊》十年来发表了不少颇见功力、富有独到见解的学术佳作，但也不乏空泛平庸、枯燥无味的文章。如，我们习惯于发动红学家用纯文学的方法去研究《红楼梦》这座百科全书式的结构宏伟复杂的艺术宫殿，结果，关于《红楼梦》的艺术研究却长期停留在盲人摸象、挂一漏万的境地；忽略了从复合交叉的角度去组织各相关学科的专家从各自专业的角度来研究它，用分工合作的方法，先搞清它艺术结构的各个细节，然后加以综合，获得对其总体艺术的认识，等等。但是我相信，在将来庆祝《学刊》五十期、六十期，十五年，二十年的时候，它一定会以一个更加光采辉煌的形象，出现在读者面前！

红楼,理想的美学课堂

——写于《红楼梦学刊》创刊十周年

何永康

我之步入“红楼”，纯属偶然。是《红楼梦学刊》编辑部负责人，编发了我一篇谈论《红楼梦》艺术构造的小文，并进而鼓励我“大胆往前走”的结果。时值 1981 年夏秋之交。

那辰光，美学正以格外勤快的脚步走向寻常巷陌，亲切地叩打着千百万人的心扉。我心向往。因为我觉得：美，总是朴素的；凡是热爱生活的人，懂得生活的人，就必定能感受美、理解美。但一旦涉足，就觉得情况相当复杂了。美学，作为一门专门的学科，与哲学、心理学、教育学、伦理学、特别是艺术科学，有着十分密切的联系，又有着非常确定的区别；要想真正把握它，需要有广泛的采撷和丰厚的积累。而且，它常常提出许多抽象的问题，相当“哲学”，相当深奥，很不容易理得一清二楚。我的一位多年研究美学的老师说：“从概念到概念辩下去，打官司，就是再打两千年，恐怕还是无结果。我的知识浅，水平低，没有勇气碰一碰。我设想，如果将美学局限在艺术上，只探讨美学与艺术实践的关系，范围缩小了，又有艺术实践作为衡量的尺度，问题不会那么玄，是非得失，也许

“比较容易看明白吧。”这番话,给我这个初学美学的人指点了一条通幽的小径,从这儿走下去,说不定会觅得一两朵凝聚着露珠的小花呢。

于是,我认准了《红楼梦》。

因为,它是一个伟大的艺术天才,用全部心血,用十年辛苦,所创造出来的中华民族的无上艺术珍宝。它博大、精深到几乎可以包容一切浅显的或艰深的,微观的或宏观的美学理论和美学现象。《红楼梦》,作为曹雪芹审美意识的物质形态化了的集中表现,比他所审察的实际生活本身,更便于把握,更带有普遍性,更能够诱发广大读者的审美情趣,开掘他们的审美潜力。所以,我认为,曹雪芹用卓越的艺术实践所营造起来的“红楼”,是一所极好的学习美学的课堂,只要你诚心“报名”,认真“听讲”,适当地做一点“作业”,肯定会有所领悟,有所长进。

《红楼梦》里有一位“模范学生”——香菱。这个被拐卖、被凌辱的“平生遭际实堪伤”的女奴,有一种罕见的苦学精神,弄到后来,竟然“精血诚聚”,于梦中做得一首好诗;她叩开了中国诗歌美学的大门,能够品味“几千斤重的一个橄榄”了。这当然还得感谢她的启蒙老师林黛玉。“都是颦儿引的他!”薛宝钗说到点子上。颦儿虽然孤高自许,但对苦心求学者却是诲人不倦的,而且讲究教学方法:“正要讲究讨论,方能长进”。她对香菱的“启发式”教学搞得何等之好!这师徒二人在一起“讨论”些什么呢?要言之,就是联系中国古代诗人的艺术实践,去探讨诗歌美学的奥秘,并反转过来促进自己的诗歌创作活动。我佩服她们的精神和方法,故萌“效颦”之心,力图用颦儿的方法来研究一下《红楼梦》。

正是在这样的时刻,《红楼梦学刊》为我提供了参与“讨论”的

园地,帮助我追随师友,漫步“红楼”……

漫步“红楼”,美不胜收,诚所谓:“轩楹高爽,窗户邻虚,纳千顷之汪洋,收四时之烂漫”;《红楼梦》为我们展示的,是一个多么寥廓,多么充实,多么绚烂的美的世界!

一期又一期《红楼梦学刊》,及时送来了许多“红楼论美”的新信息,开拓了我的眼界。我看到:

生命之树常春。在《红楼梦》的人生舞台上,虽然有风刀霜剑的肆虐,但生命之树上依然开放着不屈的、多彩的爱情之花。当晴雯拿着宝玉的两条旧绢,赶到凤尾森森的潇湘馆,送给林黛玉的时候,我们似乎看到了“红娘”、“张生”和“莺莺”;但转念一想,又不对了,这不是司空见惯了的一见钟情和私订终身,而是两颗力图挣脱封建思想羁绊,神飞于个性心灵解放天地的“童心”的契合。他们各自擎着心灵的火把,在如磐的夜气下,在丛丛的榛莽中,呼唤着,映照着,寻觅着“知音”,终于面对着贾政“往死里打”的板子,勇敢地走到一起来了,两支火把合成了一把,生命的火焰燃烧得更加炽烈,理想的光华显得格外璀璨!这爱情之花,是男女双方用共同的思想琼浆,在十分瘠薄的土地上灌溉和培育起来的,所以,它清新,奇丽,光彩照人,比以往那些“待月西厢下”、“人约黄昏后”的爱情之花显得更美,更有生气!当尤三姐抽出那股雌锋,横向自己的咽喉时,我们似乎看到了祝英台式的殉情;然而,抚卷凝思,便觉得这一腔碧血有着重如千钧的分量。她庄严地提出了一个人生命题:爱情,必须绝假纯真,相互信赖,如果听信一句轻率的戏言而毁去重如泰山的婚约,这样的“情侣”又有什么值得留恋?尤三姐,用自己的双手,埋葬了一朵蒙受污染的爱情之花。“质本洁来还洁去”,

在这一点上，她与颀几何其相似！她们的精诚、严肃和执着，为中国古代爱情画卷添上了极其纯真、毫不苟且的一笔。还有，那力图打破囚笼，跳出牢坑的龄官，那在生死关头“低头不语”、“并无畏惧惭愧之意”的司棋，那“死也不甘心”、“早知如此，我当日也另有个道理”的晴雯，都以崭新的面貌，出现在爱情的百花园里，充分显示了被压迫奴隶争取爱情自由的战斗风采。

在这里，人们还会获得另一种风味的审美享受：那些内心并不美，甚至十分丑恶的人物，也会叫你为之动容，心驰神往，久久地将他们凝视。王熙凤，这个几乎把坏事做绝了的贵族少奶奶，简直就是恶的化身；但是，作为艺术形象，她却是生气勃勃、光彩照人的，称得上中国古代小说史上不朽的典型。她那未见其人、先闻其声的异帜独擎的“出场”，已经成了文艺“沙龙”里不倦的语题，以及讲习小说的一个范本；她处处显得阴险毒辣，但又没有一个地方仅仅表现这一点，其主导性格的喷发总是融汇着其它许许多多性格素质，甚至是一些无可名状的性格特征，——她“本身就是一个世界”，而不是“某种孤立的性格特征的寓言式的抽象品”。一句话，她是一个塑造得十分完整、完善的精美的恶的典型；对于她，曹雪芹爱而知其恶，我们也会爱不释手，但主要的不是出于同情和惋惜，而是以极大的兴趣去解剖这只“麻雀”，探讨塑造恶的典型的艺术法则，进而认识恶的“历史杠杆作用”。其他如薛宝钗、花袭人、贾母、贾政，乃至薛蟠，都具有相似的审美妙用。假如没有他们，没有这生气贯注的一群，《红楼梦》里那些真、善、美的奇葩就要大为减色了。因为，“真的、善的、美的东西总是在同假的、恶的、丑的东西相比较而存在，相斗争而发展的”。作为一部伟大的悲剧，《红楼梦》成功地通过丑对美的暂时压倒而揭示了美的理想，达到了对美